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农业 农村 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公 告

2018 年 第 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查通过,现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百草枯等 43 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1—2018)等 9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编号和名称如下:

GB 2763.1—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百草枯等 43 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23200.108—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草铵膦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09—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二氯吡啶酸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0—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氯吡脞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1—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唑啉磺草胺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2—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9种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柱后衍生法

GB 23200.113—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208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4—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灭瘟素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5—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鸡蛋中氟虫腈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以上标准自发布之日起6个月正式实施。

以上标准文本可在中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网(<http://www.aqsc.org>)查阅下载。



分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计生委，农业（农牧、畜牧、兽医、农垦、渔业）厅（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2018年6月22日印发
